

证券代码：832943

证券简称：徽远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安徽徽远成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现场投票表决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邓军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,36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.17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财务负责人程月红列席参加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：主要有 2024 年整体经营情况，董事会履职情况等内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3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3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3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现阶段发展需要较多资金，考虑到公司持续发展及股东长远利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3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3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3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3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主要为 2024 年度监事会履职情况等内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3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万晓宇、谢中傲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徽远成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提案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徽远成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安徽徽远成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